

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

108 年度青少年獵人體驗暨食農教育文化體驗活動

「茂林三黑」報名簡章

壹、計畫源起：

台灣原住民族目前計有 16 族，各族有其獨特的歷史傳說及語言文化，在台灣這塊土地中彼此互相影響、共存共榮。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下簡稱「本中心」）為推廣原住民族文化，結合原住民族部落資源辦理體驗活動，帶領學員實際進入原鄉，親身感觸台灣在地文化，培養團隊合作、勇敢堅毅及珍惜山林的精神。本中心於本（108）年度 4 月份於屏東縣霧台鄉霧台部落辦理「青少年獵人體驗暨食農教育文化體驗-『魯凱&百合』活動」後，獲得學員好評，爰規劃辦理第二梯次活動，期盼讓更多年輕學子在課餘之際，有更多機會認識台灣不同的族群，進而發展出尊重多元、和諧互助的觀念。

高雄市茂林區位於高雄市東方，北臨桃源區、西接六龜區，南與屏東縣三地門鄉、霧台鄉接壤，東與台東縣延平鄉相鄰，居民為魯凱族下三社群：「瑪雅社」（族人自稱得樂日嘎 Teldreka，為現今茂林里）、「萬斗籠社」（族人自稱歐布諾伙 Oponoho，為現今萬山里）及「屯子社」（族人自稱古納達望 Kungadavan，為現今多納里）。此三個社群雖同為魯凱族，但是彼此在祭典歌謠、傳說故事及語言文化卻大異其趣，然而因通婚或生活環境相鄰之因素，部落間族人均能和諧相處，互動頻繁熱絡。

民國 98 年莫拉克風災重創南台灣，為辦理災後重建，復振地方產業及文化，高雄市政府提出「茂林三黑特色產業計畫」。「三黑」指的是茂林紫斑蝶、萬山岩雕及多納黑米，透過紫斑蝶棲息地之復育、萬山岩雕群的踏查與影像紀錄及多納黑米之栽種與培育，不僅提升茂林區之觀光產業，也復振各部落傳統文化，促進茂林風華再現卓有成效。

本計畫希冀延續上半年體驗營活動的廣大迴響，以部落遊程之方式，促進本中心與原鄉文化、產業之互動連結，並透過茂林三黑的故事，將部落對於生態保育、文化傳承及產業發展的努力傳達給學員，激發學員對土地的反思與關懷，達到本活動之教育目標。

貳、計畫目的：

- 一、培育全國青少年身心健全發展，藉活動提昇文化素質，發現自我並肯定自我。
- 二、透過原鄉文化體驗吸引學生參與，以更多元的角度認識不同族群之文化，從認識、了解進而能互相尊重。
- 三、藉活動達到行銷台灣原住民族文化園區之目標，建立園區旅遊品牌。
- 四、透過與原鄉部落合作辦理文化活動，促進本中心與部落友好關係，共同發展原住民族文化。
- 五、透過活動親近土地、認識自然生態，傳遞愛惜山林、保護生態的信念，達到環境教育之目標。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原住民族委員會。
- 二、主辦單位：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
- 三、協辦單位：高雄市茂林區納美下三社文化促進協會、萬山社區發展協會、茂林社區發展協會。

肆、辦理時間及地點：

- 一、時間：108 年 8 月 2 日（星期五）至 8 月 4 日（星期日），三天二夜。
- 二、地點：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屏東縣瑪家鄉北葉村風景 104 號）及高雄市茂林區茂林里、萬山里、多納里。

伍、實施對象：全國 15 歲至 19 歲之國中及高中青少年。

陸、招收名額及報名日期：

- 一、招收名額：共 30 名（額滿為止）。
- 二、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7 月 5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止。

柒、報名方式及錄取公告

- 一、報名方式：逕至本中心網站（<http://www.tacp.gov.tw/>最新消息）填寫 google 表單。
- 二、公告錄取：經審查核定錄取名單，於 7 月 10 日（星期三）前公告於本中心網站。
- 三、網路公告錄取學員請於 7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前將家長同意書傳真或郵寄至本中心（地址：90341 屏東縣瑪家鄉北葉村風景 104 號 文化推廣組賴小姐收；傳真號碼：08-7993550），始完成報名手續，逾期視

同放棄申請，本中心逕由備取人員遞補。

四、活動聯絡窗口：

08-7991219 分機 282 江靜怡小姐或分機 232 賴沛元小姐。

捌、活動注意事項

- 一、本活動聘請原住民族部落文化工作者及原住民族部落專業導覽員擔任活動課程講師。
- 二、本活動主要活動範圍均在部落內，請共同維護環境整潔，勿隨意攀折花木或亂丟垃圾，夜間請勿大聲喧嘩。
- 三、參訓人員參與活動之總時數不得少於全程活動之三分之二。
- 四、參訓人員完成訓練後，由本中心頒發結業證書，俾作為學員校外學習訓練證明。
- 五、本活動課程以戶外體驗居多，請學員着輕便可活動之長褲（勿穿裙子與短褲），並請自備運動服、運動鞋、頭燈（夜間生態導覽用）、盥洗用具、水壺、環保餐具等個人裝備，便於活動期間使用。
- 六、為維護個人安全，凡有特殊疾病者請事先告知，並隨身攜帶個人藥物與習慣藥品。
- 七、為避免學習資源浪費，本活動以未曾參加過者優先錄取。
- 八、本活動如因天候影響而停辦或延期報到時，將以電話個別通知，並以本中心網站公告週知。
- 九、為使活動進行順暢，不開放現場報名，報名請務必於活動前完成，並主動向本中心活動聯絡窗口進行確認。
- 十、活動行程、膳食、住宿等相關問題，請聯繫本中心窗口工作人員。

玖、活動行程表：

第一天 8/2 (星期五)			
時間	活動名稱	地點	活動內容
8:30-9:20	接學員	屏東火車站	1. 接駁車於 8:15 抵達屏東火車站。 2. 8:30 準時出發至園區。
9:20-9:30	學員報到	本中心 2F 國際會議廳	1. 學員報到及分組。 2. 領取活動物品。
9:30-10:00	始業式		本中心主任致詞。
10:00-11:00	出發至茂林區	本中心停車場	學員及工作人員搭乘遊覽車自本中心前往茂林區。
11:00-11:30	茂林生態課程 I 紫斑蝶生態	紫蝶 3D 視聽館	帶領學員一同前往紫蝶 3D 視聽館了解茂林紫蝶生態。
11:30-12:30	午餐	芭特芙萊餐廳	學員享用原住民風味餐。
12:30-15:30	茂林生態課程 II 紫蝶幽谷生態解說	茂林紫蝶公園	講師介紹紫蝶幽谷之形成及其生態。
15:30-16:00	前往烏巴克創藝工作坊		
16:00-17:00	魯凱文化課程	烏巴克 創藝工作坊	講師介紹茂林下三社魯凱文化(包括婚禮儀式及文化精神)。
17:00-18:30	「璃」輕情義重- 琉璃圖騰及文化	烏巴克 創藝工作坊	講師介紹各種琉璃圖騰之意涵及琉璃珠製作過程，並帶領學員製作琉璃飾品。
18:30-21:30	晚餐/ 族群共融之夜	烏巴克 創藝工作坊	1. 晚餐野烤 BBQ 2. 各組小隊輔帶領學員破冰/練習隊呼(歌)。 3. 歌謠吟唱聯歡舞。
21:30-21:45	前往住宿地點		
21:45-	盥洗就寢/晚安	茂林民宿	學員盥洗準備就寢。

第二天 8/3 (星期六)			
時間	活動名稱	地點	活動內容
6:30-7:30	學員盥洗/早餐	茂林民宿	
7:30-8:00	前往萬山部落		
8:00-10:00	祖先的山林智慧	萬山部落 (石板演繹史)	講師帶領學員進入部落，探究石板屋歷史及萬山岩雕文化意涵。
10:00-12:30	部落文創 產業發展	萬山里辦公處	介紹部落石板文化及其衍伸之文創產業與發展，並帶領學員進行龍紋石飾品 DIY。
12:30-13:20	午餐		學員享用午餐。
13:20-13:35	前往多納部落		
13:35-15:40	認識多納部落	多納部落	部落耆老為學員講述多納屯子役古戰場之歷史文化。
			帶領學員認識多納部落(頭目家屋、會呼吸的石板屋、黑米祭傳說故事等)。
15:40-16:40	石板塊彩繪 DIY	多納部落	講師講解茂林下三社圖騰意涵並帶領學員製作石板彩繪。
16:40-16:50	休息 10 分鐘		
16:50-17:50	手作編花環	多納部落	講師說明花環在部落的文化意義並帶領學員製作花環頭飾。
17:50-18:00	休息 10 分鐘		
18:00-19:00	小米束 DIY	多納部落	講師介紹茂林下三社傳統表達情意之方式並帶領學員製作小米束。
19:00-20:00	晚餐	多納里 辦公處 1F	學員享用原民風味餐。
20:00-21:30	夜間生態導覽 (夜探獵人路徑)	多納里	帶領學員造訪獵人路徑，並了解黑米祭典前夕之狩獵禁忌。
21:30-22:00	步行至多納民宿		
22:00-	盥洗就寢/晚安	多納民宿	學員盥洗準備就寢。

第三天 8/4(星期日)			
時間	活動名稱	地點	活動內容
7:10-8:20	學員盥洗/早餐	多納民宿	
8:20-8:30	步行至多納勇士步道		
8:30-12:00	勇士之路	多納勇士步道	講師帶領學員前往勇士步道並教導學員認識與辨別野外植物及陷阱製作。
12:00-14:00	午餐	多納勇士步道	搭獵寮/獵人飯包DIY。
14:00-14:30	步行至多納里辦公處		
14:30-15:30	結業式	多納里 辦公處 2F	1. 成果影片。 2. 長官致詞勉勵。 3. 頒發結業證書。 4. 大合照
15:30-16:00	行李準備/ 搭車返回	多納里	
16:00-17:30	送學員至 屏東火車站		預計於 17:30 抵達屏東火車站。

壹拾、 預期效益：

- 一、促進青少年對臺灣原住民傳統文化的認識，開拓視野，增廣見聞，進而提升身心內涵及自我肯定。
- 二、培養青少年勇氣與智慧，建立與他人互動互助互信，培育團隊合作精神。
- 三、培育青少年愛物惜物，對土地及環境有感恩之心，提升身心靈之健全發展。

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
108 年度青年文化體驗暨食農教育文化體驗-「茂林三黑」活動報名表

7

家長同意書

本子弟_____就讀_____縣（市）_____學校_____年_____班，為增進對原住民族文化的認識，參加 貴中心於 108 年 8 月 5 日至 8 月 7 日（星期一至星期三，計三天二夜）辦理之 **108 年度青年文化體驗暨食農教育文化體驗--「茂林三黑」活動**。本人同意其參加並叮嚀本子弟遵守規定、注意安全，期盼 貴中心多加關心督導！

此 致

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

家長簽名：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月 日

※本同意書請於 7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5 點整郵寄或傳真至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文化推廣組。若有疑問，請洽活動負責單位：文化推廣組。

聯絡電話：08-7991219 分機 282 江小姐或分機 232 賴小姐

傳真號碼：08-7993551、08-7993550

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 個人資料蒐集告知暨同意書

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 8 條規定，告知下列事項，請您詳閱：

一、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

為本活動規劃、籌備所需（例如辦理保險、訂房等事項），必須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二、蒐集個人資料之類別：

依法務部公告之「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屬 C001 辨識個人者、C003 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011 個人描述，具體蒐集資料包括姓名、身分證字號、生日、性別、連絡電話與地址等，詳如報名表單所示。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與方式：

1. 個人資料之利用期間僅限於本活動期間（含前置作業及後續核銷）。
2. 本案所蒐集資料僅供辦理本活動使用，不會為此特定目的外之利用。

四、個人資料之提供：

1.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惟若拒絕提供個人資料，將無法完成本活動報名作業。
2. 請依活動籌備需求提供您本人正確、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請主動聯繫活動承辦人進行更正。
3. 若您提供錯誤、過時、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而損及您的相關權益，本中心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五、個人資料之保密：

本中心將善盡個人資料保護之責。如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者，本

中心將於查明後以電話、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擇適當方式通知您。

六、當事人就個人資料得行使之權利：

您可依個資法第 3 條規定，就本中心保有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

1. 請求查詢或閱覽。
2. 請求製給複製本。
3. 請求補充或更正。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請求刪除。

若您欲執行上述權利，或有任何建議指教，請與本中心活動承辦人聯繫：

承辦人：江靜怡小姐

電話：08-7991219 分機 282

電子郵件：b92a01147@gmail.com

七、同意書之效力

1. 當您完成報名並勾選已詳閱個人資料蒐集告知暨同意書時，即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的內容。
2. 本中心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之權利，如內容修改時將於本中心全球資訊網公告。